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五批云南省高等学校 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等学校：

根据《云南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改革的若干意见》（云办发〔2015〕40号）要求，为深入贯彻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高校科技资源整合和学科交叉融合，着力突破在经济社会和科技进步中急需解决的重大科学和技术问题，全面提升高校科技创新能力和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能力，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五批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需求及行业产业发展需要为导向，针对学科发展前沿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科技领域开展创新性研究开发活动，加强科教融合和产学研结合，培养集聚科技创新

和工程技术研发人才，开展高层次学术交流合作，取得具有一定影响的系统性原创成果，实现相关重要基础原理的创新、关键技术突破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供高水平的科技支撑。

二、建设原则

新建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以理工农医领域为重点，致力于服务云南“两型三化”建设和八大重点产业发展，按照“规模适度、竞争择优、体现特色、填补空白、避免重复”的原则遴选建设。建设过程中实行“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执行“边建设、边研究、边开放”的建设思路。

三、申报条件

（一）重点实验室面向科学前沿、前沿技术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高新技术研究。工程研究中心面向工程技术领域和行业企业技术进步需求，开展关键核心共性技术创新、工程技术开发验证、科技成果工程化与系统集成。

（二）负责人为高校科研教学第一线的全职人员，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和沟通协调能力，为本领域内的学术或技术领军人才，有充足的时间精力开展培育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

（三）研究方向和建设目标明确，符合国家和云南省科技发展战略目标，具有明显的研究优势、学科支撑、区域特色和应用

前景。

(三) 科研基础较好, 拥有一定的前期研究成果。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或工程化任务, 研究成果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科技成果转化推广产生了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 积极开展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 注重高校中青年优秀科技人才培养。

(四) 拥有学术水平高、作风严谨、组织能力强的学术或技术带头人。有一支团结协作、年龄与知识结构合理、勇于创新的优秀研究开发群体。有良好的科研传统和学术氛围。

(五) 实验场所和仪器设备等基础设施相对集中, 条件良好, 现有实验室面积或工程开发用房应在 500 平方米以上, 仪器设备总值达 500 万元以上。有一支相对稳定的管理人员和实验技术人员队伍及较健全的管理制度。

(六) 依托高校能保证不低于每年 10 万元的实验室和工程中心运行经费, 提供后勤保障, 保证正常运行。

四、申报指标

请各高校依据《第五批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指标表》(附件 1) 进行初选推荐申报。

五、相关事项

(一) 符合申报条件的重点实验室或工程研究中心须编制《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件 2) 或《云南省高等学校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件 3), 并与附件材料装订成册。

(二)以学校为单位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请各申报高校填写《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汇总表》(附件4)。

(三)请各高校于2016年10月12日前将附件2、附件3和附件4纸质版各一式1份报送至省教育厅科技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四)已批准的国家级、省部级和高校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不再重复立项建设。

联系人:刘衡,白玉兵

电话:0871-65141725, 65031846

电子邮箱:158277456@qq.com

- 附件:1. 第五批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指标表
2. 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 云南省高等学校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 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汇总表



附件1

第五批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指标表

序号	学校名称	重点实验室	工程研究中心	备注
1	云南大学	3	2	
2	昆明理工大学	3	3	
3	云南师范大学	3	2	
4	昆明医科大学	3	2	
5	云南农业大学	3	2	
6	云南中医学院	2	1	
7	云南民族大学	2	1	
8	云南财经大学	2	1	
9	西南林业大学	3	2	
10	云南艺术学院			2
11	云南警官学院			1
12	云南开放大学	1	1	
13	昆明学院	1	1	
14	大理大学	2	1	
15	玉溪师范学院	1	1	
16	曲靖师范学院	1	1	
17	楚雄师范学院	1	1	
18	红河学院	1	1	
19	保山学院	1	1	
20	文山学院	1	1	
21	昭通学院	1	1	
22	普洱学院	1	1	
23	滇西科技师范学院	1	1	
24	云南大学滇池学院			1
25	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			1
26	云南师范大学商学院			1

27	云南师范大学文理学院			1
28	昆明医科大学海源学院			1
29	云南艺术学院文华学院			1
30	云南大学旅游文化学院			1
31	云南工商学院			1
32	云南经济管理学院			1
合 计		37	28	12

说明：1. 指标数为学校申报的上限，可以少报或不报。

2. 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指标数不进行互换。

3. 云南艺术学院、云南警官学院和独立学院、民办本科等11所高校申报数可在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中选择。

附件 2

所属领域：

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

名 称：云南省高校 XXXXX 重点实验室

依托高校：

负责人：

电 话：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云南省教育厅 制

编制大纲

一、实验室建设的背景

概要阐述国内外该学科（领域）最新进展和发展趋势等。

二、实验室建设的必要性

（一）概要阐述国内外该学科（领域）发展存在的现状和问题等。

（二）分析应用前景与云南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联系等

三、实验室建设的目的

（一）科学目标：该实验室拟解决的主要科学问题。

（二）教育贡献：对高校相关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的贡献和关联。

（三）科技支撑：对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

四、实验室的研究工作基础

（一）近三年承担和完成科研任务情况。

（二）科技成果及转化、获奖情况。

（三）现有建筑设施及主要仪器设备情况。

（四）现有人才队伍情况和主要主干介绍。

五、实验室的建设内容

（一）主要研究方向、研究内容和任务。

（二）科研项目研究规划。

（三）人才队伍培养方案。

（四）基础设施建设内容。

(五) 预期达到的目标。

六、实验室建设保障措施

(一) 经费筹措方案。

(二) 建设周期与进度。

(三) 规章制度、机构设置和职能等。

(四) 运行机制和开放运行设想等。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八、依托高校意见

对重点实验室研究基础的评价；对是否同意申报；对重点实验室匹配资助经费的承诺及对所需人力、物力条件保障等。

九、有关附件材料

所属领域包括：1. 数学（力学）；2. 物理；3. 化学；4. 化工；5. 农业；6. 林业；7. 电子科学技术；8. 计算机与通讯；9. 生物与基础医学；10. 医疗卫生与临床；11. 药学；12. 中医药；13. 能源；14. 资源；15. 环境；16. 传统材料；17. 新材料；18. 先进制造。

附件 3

所属领域：

云南省高等学校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

名 称：云南省高校 XXXXX 工程研究中心

依托高校：

负责人：

电 话：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云南省教育厅 制

编制大纲

一、项目摘要（2000 字左右）

- （一）项目名称、依托单位
- （二）项目的必要性
- （三）项目的建设目标、地点、内容、规模与方案
- （四）项目总投资、投资构成与资金筹措

二、项目背景和必要性

- （一）国内外本领域技术状况及发展趋势，项目的目标市场及关联度
- （二）国内本领域成果转化与产业化现状、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三、工程中心组建方案

- （一）建设条件（包括依托单位在本领域科研开发基础和特色、技术水平与优势、创新能力和工程化业绩、具有市场前景的科研成果储备、依托单位所能提供的基础设施和配套条件、共建单位的合作基础与吸引力等）
- （二）与依托学科间的关联度和对学科发展的促进作用
- （三）学术带头人、技术骨干与研发队伍情况
- （四）工程中心运行机制，机构设置与职能

四、主要目标、任务及技术发展分析

- （一）工程中心的研究方向、主要任务
- （二）工程中心的近中期目标
- （三）工程中心拟解决的关键工程技术问题和当前拟实施的工程

化项目，在本领域所处的地位与发展潜力

五、建设方案

(一) 项目建设地点、内容、规模与方案

(二) 技术设备、工程方案及其合理性

(三) 建设周期与进度

(四) 人才培养、队伍建设方案

六、项目总投资、投资构成与资金筹措

七、必要的环境影响评价、劳动安全卫生与消防等

八、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十、依托高校意见

对工程研究中心开展研发验证基础的评价；是否同意申报；对工程研究中心匹配资助经费的承诺及对所需人力、物力条件保障等。

十一、有关附件材料

所属领域包括：1. 数学（力学）；2. 物理；3. 化学；4. 化工；5. 农业；6. 林业；7. 电子科学技术；8. 计算机与通讯；9. 生物与基础医学；10. 医疗卫生与临床；11. 药学；12. 中医药；13. 能源；14. 资源；15. 环境；16. 传统材料；17. 新材料；18. 先进制造。

附件4

第五批云南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平台名称	平台类型	依托学科	所属领域	负责人	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说明：平台类型为“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